



股票简称：轻纺城

股票代码：600790

编号：临 2020-009

浙江中国轻纺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0.18 元（含税）
-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已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须提交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实施。

浙江中国轻纺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根据《公司章程》、上交所分红指引等有关规定，结合公司 2019 年年度盈利情况，制定本利润分配预案，具体如下：

一、利润分配预案内容

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19 年度母公司实现净利润 293,815,642.90 元，提取 10% 法定公积金计 29,381,564.29 元，加 2019 年初未分配利润 1,677,391,720.52 元，扣除 2018 年度现金分红 263,842,367.04 元（含税），2019 年度合计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1,677,983,432.09 元。

公司拟以 2019 年末总股本 1,465,790,928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1.80 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红利 263,842,367.04 元（含税），分配后剩余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 1,414,141,065.05 元结转以后年度分配。2019 年度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二、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1、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2、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上述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符合《公司章程》及相关规定，兼顾了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和公司目前发展阶段的现状，有利于满足投资者取得合理投资回报的要求和维护公司资本市场形象。同意上述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三、相关风险提示

1、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结合了公司现阶段的发展状况及资金情况，不会对公司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发展。

2、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特此公告。

浙江中国轻纺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四月二十九日